

孩子入学忙坏家长 为开无房证明挤爆“华侨路”

南京房产部门:没有无房证明,只能开新购住房证明;学校:这招未必管用



核心报道

无房证明

6月10日、11日,是南京很多小学入学报名审核的日子,许多孩子户口是跟着爷爷奶奶或者外公外婆的,本来以为可以在老人住所所属施教区小学入学,可是却被告知,必须开具孩子父母无其他住房的证明。但是,目前南京房产档案馆并不出具此类证明。为此,昨天端午节后第一个工作日,许多家长跑到华侨路上的南京房产交易中心,要求开具“新购住房证明”。以准备购新房进行前置审核的程序,来“代替”孩子上学的无房证明。

现代快报记者 孙玉春 马乐乐

现场

长长的队伍排到了走廊里

昨天上午,有网友在微博上称,“小长假后第一天,南京房产交易市场仅仅取号队伍已经数百人,已经排到楼道里,长度已经超过3月初个税20%传言时。大多数是幼升小的小学要求家长开无房证明的。”照片上显示,二楼办证大厅内的队伍的确已经排到了办公区域的楼道走廊,人头黑压压的。

下午1点多,现代快报记者赶到华侨路房产交易市场,一问才知道,不少人早就来排队了。大家手里都拿着档案袋和资料等,队伍在取号窗口前排成“U”字形,现场估计有两百多人。

经询问,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孩子家长,就是为了开具相关房产证明,基本都是孩子跟随爷爷奶奶或者外公外婆生活,并且准备在老人房子所属施教区入学的。

据了解,昨天现场排队的包括雨花台、建邺、玄武、鼓楼等主城各个区的家长。

昨天傍晚5点多,南京华侨路房产交易中心的二楼办理窗口前,依然有超过100位市民在等待办理业务,大多数是为了开新购住房证明的。

“最近几个月买房人多,但平常来办购房证明的人不可能这么多,应该还是学生家长集中前来办理导致的。”工作人员表示,并没有统计昨天发放了多少个号,“看这样子要加班到八九点钟了”。

网友热议

@茜宝额娘:唉!上个学容易么。

@海边得天空:不应该留空子。

@金牛廖丹:永远赶不上政策的脚步,自己能迈就迈吧!

@燕小妮21:可怜天下父母心!

@lxyqjsgg:应该看到现在孩子“上学难、上学贵”成为社会普遍的问题!

@gelbemy:这是什么世界!但偏偏我们就生活在这里……



昨天,不少家长到华侨路南京房产交易市场开具“新购住房证明” 现代快报记者 施向辉 摄

家长说

开证明是因为学校有要求

昨天,一位家长出示了一张“鼓楼区2013年小学招生实施办法”照片,这张贴在学校外面的通知上写着,坚持就近入学原则,施教区内适龄儿童入学,应具有所在施教区家庭正式常住户口,其户口原则上应随父母(法定监护人)在同一户籍,且户籍与实际常住地、产权证(持有者为适龄儿童法定监护人)三者一致的,可正常报名。

同时通知上指出,“属下面情况之一,并持有相应证明,同时符合其他条件的,按正常办理入

学。”其中第三条就是,适龄儿童自出生之日起,即随父母户口在祖父母(外祖父母)处落户,其父母双方均未购买或未分配住房,在祖父母(外祖父母)处实际常住且户口从未迁移的。

这位家长称,正因为通知上要求“持有相应证明”,所以学校才要求他们证明没有在施教区的老人房产之外的其他房产。因为相关规定已经明确,孩子首先应该是跟自己父母在同一户籍上,产权证也应该是自己父母的。

开房产证明,绕了很多圈子

昨天,一位栖霞的家长抱怨,在报名之前,根本不知道要开房产证明。如果早点通知,也不至于搞得如此慌乱。

据称,此前虽然也是要求三证一致等,条件多年都是一样,但是以往单位开个无房证明就可以了,并没有要求到房产部门开证明。

“今天是工作日,大家都是请假过来的。”一位家长说,他们本来上午就来了,结果到了之后又发现材料没带全。有的家长则是

不知道到哪里开,先是跑到了房产档案馆,得知开不了,又跑到派出所,到交易市场已经是第三处地点了。

家长认为,如果教育部门和房产部门有个对接,那就好多了。不用兜兜转转绕圈子。在现场,现代快报记者还了解到,昨天上午有家长刚开口说开无房证明,就被工作人员拒绝了。有家长说是为孩子上学开证明,也遭到拒绝。直到最后,才搞明白,是要通过所谓的新购住房证明来代替无房证明。

为了孙子,老人过户房产

据家长们称,今年择校名额大大减少,如果不能审核通过按施教区入学,就要统筹安排,他们认为减少择校名额是应该的,但是如此严格也让人有点意外。

在现场,除了开证明的,还有在办理过户排队的。一位家长的孩子准备上锁金一小,正在办理将爷爷奶奶的房产过户到他们名下。原来,孩子是跟着爷爷奶奶住的,属于锁金一村施教区。

但父母是另外跟着外公外婆住的,而且孩子妈妈还在那套房子产权证上有份。所以,为了让孩子顺利入学,他们只能跟爷爷奶奶商量把房子过户给他们。

家长马先生家住三步两桥附近,他们是把岳父岳母的房子直接过户到自己名下的,所需缴纳的各种契税等费用要三万左右。“其实这个费用比择校都高多了,可是现在择校难了啊。”

故事

事例1

房产证上有奶奶名也要开证明

张先生昨天是带着母亲和妻子一起来排队的,他家住在玄武区北苑新村,孩子今年准备上玄武区北苑附近一所小学。

“本来以为没有问题的,我们就一处房子,也在施教区里面,户口也都在这。结果还要开证明。”张先生母亲抱怨说,问题出在当初买房时,自己为了领单位房贴,将名字加到产权证上了,这样房产证上,除了他们夫妻之外,老人的名字也在上面。

张先生一家很快遇到了问题,原来他妻子的名下还和自己父母共有一套房产,这样一来,加上目前的这一套就是两套,所以他们夫妇都没法开这样的证明了。

最终,是以张先生母亲名义开具了一个“新购住房证明”。

“我又不是孩子监护人,有用吗?”老人看着子女颇为忐忑,最后还是决定先试试。

事例2

改了户口簿户主还要再开房产证明

一位家长说,他并不和父母一起住,但孩子以及自己的户口是落在父母家的。“学校要求证明,我具体问过了,先把户口簿户主改成我自己。”他说,他们一家人都在一个户口簿里,他上午到派出所将户主由老爸的名字改成了自己,学校就表示认可了。但此外,他还是要开具“新购住房证明”,证明他们没有在学校施教区范围以外的房产。

据称,在他自己名下是没有的。不过妻子是外地户口,她名下有房产也没有关系,南京的系统里查询不到。

关于小学招生

施教区内适龄儿童入学,应具有所在施教区家庭正式常住户口,其户口原则上应随父母(法定监护人)在同一户籍,且户籍与实际常住地、产权证(持有者为适龄儿童法定监护人)三者一致的,可正常报名。——学校通知

关于买房证明

可开具新购住房证明和首套房证明。——房产部门

新购住房证明

根据南京2011年限购令实施细则的要求,南京户籍的家庭将被限制购买第三套房,已经在南京拥有房产的非南京户籍家庭也被暂停购房。如果符合购房条件的,则必须开具“新购住房证明”。

房产部门说

没有“无房证明”这项业务

现代快报记者从南京市住建委产权市场处了解到,对于很多家长所说的“无房证明”,房产部门其实并没有这项业务。相关人士介绍,目前关于买房方面的证明,房产部门可以开具“新购住房证明”和“首套房证明”。对于前者,是在2011年限购令出台之后,所有买房子都必须持该证明才能有购房资格,市民如果名下没有房产或者只有一套房产,不属于被限购的范围,则可以获得这份证明;而后者则是房产档案馆在查询个人名下无房之后,开具的可以购买首套房的资格证明,凭着这份证明,买房人可以享受购买首套房的相关优惠。但是房产档案馆并不为家长提供入学的房产相关证明。

学校说

开新购住房证明不一定管用

昨天,现代快报记者向一所学校求证开无房证明一事,但是校方表示,他们并没有要求家长到房产交易市场去开证明。至于最终学生入学,如果不符合条件,那么就由区教育局统筹安排。

但是也有家长表示,目前这样的情况,就算开了证明,其实也不太管用。因为“新购住房证明”是分两种情况的,一种是没有住房,一种是有一套住房,都可以开出证明。不少家长表示,就算有其他房产,只要不超过两套,还是能够开出证明的。

倒是有家长表示,将来学校是要家访的,这一招其实更厉害,关键是家长户口和孩子都在老人那儿,并且要暂时居住在一起。否则家访时被查出来,就不行了。有家长表示:“报名之后就要搬到父母那住几个月。”